

1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的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人民政府的2024年度新场镇五违整采购活动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4年度新场镇五违整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上海福农房屋拆迁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32人,营业收入为1756万元,资产总额为 3488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(单位公章) 上海福农房屋拆迁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:

2024年8月13日

